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会计准则，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公司将依据准则衔接规定，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但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时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

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相关规定，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新租赁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为：一是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二是取消了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除符合条件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三是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对使用权资产在租赁期内计提折旧并定期评估减值情况，对租赁负债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费用，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按照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四是调整了租赁业务列报披露的相关要求。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公司将依据准则衔接规定，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但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但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次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公司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实施此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